

## 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420018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(教育局)

承辦人：課程督學 閔郁晴

電話：0422289111#54108

電子信箱：mingus5898@gmail.com



受文者：臺中市立大甲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5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中市教高字第113004179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為增進展覽與課程教學教育功能，國立臺灣文學館設計8款文學主題行動展覽供學校借展，鼓勵各校申請運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臺灣文學館113年5月14日文學展字第113300098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該館為擴大文學展覽之教育功能，規劃設計軟硬體整合可移動式之模組套件，以利進入校園、彈性進行展覽。文學行動展可獨立成為展覽，亦可配合國文、歷史、公民、表藝等課程教學。
- 三、現有8款展覽主題可供借用，內容為：
  - (一)「寫字療疾——臺灣文學中的疾與療行動展」
  - (二)「相遇花樹下——客家文學行動展」
  - (三)「聽人說鬼話——臺灣妖魔怪文學行動展」
  - (四)「成為人以外的——臺灣動物文學行動展」
  - (五)「可讀·性——臺灣性別文學變裝行動展」



(六)「文學力——書寫LÁN臺灣行動展」

(七)「噤聲的密室——白恐文學讀心術」

(八)「逆旅·一九四九——臺灣戰後移民文學展」。

四、113學年度第一學期可申借展覽檔期為113年9月至114年2

月；並於113年6月1日至113年7月20日受理申請。本年度採線上申請方式，相關訊息詳如該館之文學五金行>實體資源>文學行動展<https://gov.tw/Pwv>。

五、除文學行動展外，該館另提供多樣化的臺灣文學學習資

源，如桌遊、學習單等。相關訊息詳如該館文學五金行網站<https://gov.tw/Vat>。

六、聯絡資訊如下：

(一)該館展示組李洋慧，電話(06)221-7201分機2315。

(二)文學行動展專案執行廠商-翔輝運通股份有限公司藍小姐，電話：(04)2491-0287分機703，電子郵件：nmtl.taiwan@gmail.com。

正本：臺中市各市立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學、本市私立高級中等學校、本市私立國民中學

副本：本局國中教育科、本局高中職教育科

